

证券代码：837370

证券简称：国华云网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盛坊路5号院6号楼10层1001-7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详见2026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总经理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5 年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报告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董事会制订如下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：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经综合评估，拟续聘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26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

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，为补充经营流动资金，已于 2025 年 12 月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¥600 万元；借款期限：12 个月，从实际提款日起算；借款用途：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周转；借款利率：浮动利率，每 12 个月为一个浮动周期；由沈丽华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沈丽华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，上述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，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规定的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但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规定的挂牌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故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》

北京国华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